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2月10日，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中信建投证券原保荐代表人刘湘玫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履行津膜科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建投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曹雪玲女士接替担任津膜科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一职，并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津膜科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曹雪玲女士、吴书振先生，直至持续督导期结束。

附：曹雪玲女士简历

曹雪玲女士，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百花村公司债、海印股份资产证券化、津膜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海印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0日